

清城审批环表〔2023〕40号

关于《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华南肠道菌群库 (清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你院报批的《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华南肠道菌群库(清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蟠龙清远职业技术学院公共实训中心及配套项目1#食品药品楼南楼102、103、104室，中心地理坐标：E113°4′17.420″，N23°43′12.620″，占地面积480m²，建筑面积480m²，项目主要从事菌种的提取和储存，不涉及致病性活菌材料，建成后预计年提取和储存肠菌菌液540份、定制肠菌2160份。

二、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项目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环境概况和环境敏感目标调查较清晰，采用的评价技术方法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相关环评技术规范的要求，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三、我局原则同意评估单位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在你单位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拟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项目实验过程均在生物安全柜内操作，实验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经管道收集后，引至设备内部配套的过滤材料（材质为 HPEA 活性炭）处理，通过 1 根 26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无组织排放废气中，实验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与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较严者；厂区内 NHMC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清洗废水、洗衣废水经实验室

单独配套的“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城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东城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的较严者；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项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合格粪便、粪便残留物、粪便上清液收集后经实验室单独配套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废耗材、废包装材料、废碳带、废滤芯等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废抹布、废原料瓶、废紫外灯管、废过滤材料等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内危废间按规范要求暂存，定期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五）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完善并严格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从源头防范环境风险。加强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控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严格控制风险物质的最大暂存量，做好试剂室、危废暂存间的防渗防漏措施，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前需按照相关部门要求完成安全风险评估工作。

（六）本项目不安排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10月26日

抄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清远市金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10月26日印发